

第一部分 总论

贯彻落实五中全会精神 进一步放开搞活中小企业*

国家经贸委副主任 陈清泰

一、中小企业已成为我国经济体制改革与经济发展的一支重要力量

我国中小企业的长足发展主要得益于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即党的改革开放政策，使中小企业得到了迅速发展。16年来，我国城镇集体企业迅速增长，广大农村乡镇企业异军突起，“三资”、私营、个体以及股份合作企业也得到较快发展，初步形成了以公有制为主体、多种经济成份共同发展的格局。据统计，截至1994年底，

* 本文系作者在1995年11月25日由国家经贸委企业司、中小办、中国中小企业杂志社联合主办的“中国中小企业改革与发展暨中国中小企业杂志创刊一周年座谈会”上的讲话摘要。

全国工商注册登记的企业共计 857 万户，其中大中型企业不到 2 万户，小型企业比重高达 99% 以上。中小企业不仅在户数上占绝对多数，而且在工业总产值中也占到 60% 左右，实现利税占到 40% 就业人数占到 75%。近年来中小企业在出口创汇方面也做出了巨大贡献。由此可以说中小企业对于中国经济的发展已起到了举足轻重的作用。

但是，长期的计划经济体制的一个弊端，即忽视中小企业在经济发展中的特殊作用，因而使经济结构与企业结构出现了失衡。“大块头”企业成了“大而全”而小企业得不到充分的发育。实际上控制国民经济命脉的大型企业体现了国家的经济实力而千百万机制灵活的小型企业则创造着市场的活力。应该说二者是相互依存而不可替代相辅相成而非相互排斥的关系，由此构成市场体制下合理的企业结构。没有大企业的强大，中小企业就缺乏能源基础设施等的保障没有充分发展的中小企业为大企业配套大企业也难以摆脱目前“大而全”低效益的被动局面更难以缓解越来越沉重的社会就业压力。所以大力发展、壮大中小企业形成大、中、小的合理结构和布局既是国民经济发展的客观需要也是改革深化的现实选择。

一段时间以来，由于大企业缺乏活力，在一定程度上制约了整个国民经济的发展，因而我们着力于搞好国有大中型特别是大型企业是理所应当的。但是并不能由此而得出中小企业不重要的结论。我思考了一下从我们经济发展和深化改革的角度出发中小企业在以下几个方面已具有无可替代的作用：

（一）中小企业是经济增长的新的增长点

· 据统计，1994 年末我国工业企业生产总值增长 18% 其中大型企业的增长率为 5~8% 当然作为基础产业实现这样高的增长率已不简单）但同期中小企业增长率超过 30% 即在经济增长率中中小企业的贡献更多一些。近几年我国的出口增长较快其中大宗出口产品如服装、工艺品、五金工具、轻工纺织等主要靠中

小企业提供。另外 目前我国“三资”企业近 20 万户 其中 99%也依然是中小企业，中小企业已成为经济增长的新的增长点。

（二）中小企业是活跃市场的基本力量

中小企业贴近市场、贴近客户 本钱小、风险大 但机制灵活、富于创新。同大企业相比 它们具有自己的优势 并不断开拓着活动领域：一是利用机制活的特点 集中于大企业尚未涉及的新兴领域；二是发挥贴近市场的优势，活跃在竞争变化十分剧烈的领域；三是乐于参与那些大企业不愿涉足的“多品种”、“小批量”、“微利零销和维修、服务等”领域。而实际上 上述领域恰恰是市场机制最鲜明、最灵活的部分。正是由于中小企业在上述领域中的积极参与，才使得整个市场活跃起来。实践表明 那些地区的中小企业发展较快 那些地区的市场也相对活跃（如广东、江浙一带）那些地区的中小企业发育滞后 那些地区的市场也相对呆板。可见 中小企业在形成市场机制中的作用是无可替代的。

（三）中小企业是大企业改革与发展的重要依托

在计划经济体制下形成的上万人甚至几十万人的大企业，目前已有相当部分处于困境 摆脱困境的主要手段就是调整结构 发展专业化生产。要实现这一点 大企业就要依托一大批富有活力的中小企业。如二汽建厂之初卡车生产自制率高达 66% 这在国际上是极为少见的。大企业要真正增强市场的应变能力 最重要的是降低自制率。凡中小企业能够生产的 大企业自己绝不生产。一方面可以减少投资、降低成本、缩小管理幅度；另一方面可以分散风险、分散产品换型工作量 缩短市场应变的周期。此外 大企业需要社会化服务 需要分离办社会职能和分流富余人员。我想 国有企业改革的最后一个难题就是人的问题。人的出路在哪里 还得依托中小企业创造更多的就业机会。因此 大企业要改革、要发展 必须依托中小企业。

（四）中小企业是增加就业的基本场所

据统计，改革开放以来，乡镇企业已吸收了农村富余劳动力

9217 万人，占农村富余劳动力的一半左右。自 1991 年以来 城市新增的集体、个体企业（工商户）已增加 400 万个就业岗位，占城市新增就业岗位的 50% 以上。如前所述，下一步大企业的分离、分流工作也主要靠中小企业。因为一般来说，目前大企业已很难再提供新的就业岗位，而且随着其技术、管理水平的提高，富余人员会更多，将会有更多的人走向社会。如上海宝钢 年产 300 万吨钢时定员为 4.2 万人；目前年产 700 万吨钢时用工却减到 2 万人；到 2000 年产钢 1100 万吨时，计划用工将降至 1.5 万人。可见，大企业的技术、管理水平全方位提高的结果，非但无法吸纳职工，用工数量反而要下降。据悉，目前全国国有工业企业职工 7600 万人，如果保守一点，按 30% 富余职工计算，则将有 2500 万人。这 2500 万个工作岗位从何而来，还要靠中小企业。

（五）中小企业是返哺农业、发展农村经济的生力军

中小企业是县区经济的主要财源，广大农民由乡镇企业获得的收入，通常还要比种植业得到的收入高得多。当然，农业是国民经济的基础，但是，目前谁又有能力以大量资金去支援农业这个基础呢？财政有责任，但能拿出的与需要相比是极其有限的。应当说，农业的发展、农村经济的发展，目前除农业自身之外，主要还得靠中小企业。

综上所述，我认为，深化中小企业改革，加快中小企业发展，是解决当前经济体制改革和国民经济发展许多难点的非常重要的一招，是破解种种难题的关键一环。如就业问题、市场机制形成问题、农业发展问题、人民生活水平提高问题，以及国有大企业改革与发展的依托问题等。加快中小企业改革步伐，对于推进整个企业改革具有重要的意义。

二、促进中小企业改革与发展需研究的主要问题

（一）统一思想认识问题 即要把放开搞活中小企业工作放到应有的位置上

最近一段时间，党中央、国务院领导同志反复强调搞好中小企

业问题 各地各部门从现实出发 对此也表现了很高的热情。那么，在方方面面对中小企业已给予广泛关注的今天，还有没有统一认识的问题呢 我认为 还是要进一步提高认识 统一思想。因为现在有部分同志重视中小企业的出发点主要在于甩包袱，还没有提高到五中全会所要求的‘搞好大企业’、‘放活小企业’的高度去认识问题。在计划经济体制下形成的企业结构 在进入市场时必须有很大的调整。谁意识得早 调整得早 谁就主动 反之就被动 就难以进入良性循环。同时 合理的企业结构有其自身的规律性 人为地只搞大或只搞小都于事无补。在市场经济条件下 企业间的合理组合从直观来看，一般表现为一个个‘金字塔’型的企业群体。即以某个优强企业为龙头 形成梯次 或三角形结构 每个‘金字塔’之间可以交叉。如一个汽车制造企业，其销售成本中自制部分约占 30% 有 70%需要由其他企业，特别是中小企业配套生产。一次配套企业生产一些总成件或提供服务 这要有几百家；二次配套企业则为一次配套企业生产分总成或零件 这就有上千家；三次配套企业则可能有上万家 从而形成‘金字塔’型企业群体结构。在这种企业结构下，龙头企业的强大对于中小企业是至关重要的；反过来，只有中小企业自身的水平提高了 才能形成高质量、低成本、多品种、灵活应变的优势 真正提高龙头企业的市场竞争力。总之 以提高经济效益为原则 企业结构有其自身规律 我们在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中要注意尊重这一规律 实现五中全会提出的‘抓大、放小’的要求。

（二）正确理解‘放开搞活’的问题

有的同志提出放开会不会放乱 搞活是不是私有化 这些都是现实问题。还有人担心 改制会不会导致国有资产流失 对此我们要认真加以研究。对于‘放开搞活’要积极地全面地理解 工作中要慎重稳妥。前不久国家经贸委在青岛开会 山东省的同志提出了放开放活中小企业的‘三放两不放’原则。所谓‘三放’就是企业的财产组织形式放开 根据实际可以选择租赁、承包、股份合作等 企业

的经营放开 企业自主选择生产、经营内容 独立进入市场并承担盈亏风险 企业人事管理放开 就是按照财产组织形式 选用相应的‘干部’管理办法。如采取股份合作制的企业 其经营者应选举产生 采取租赁制的企业 其领导体制应由合同 协议 规范等。所谓“两不放”就是国有资产管理不能放 不能以无偿方式将国有资产量化到个人 对企业照章纳税、依法经营的管理不能放 要维护良好的经济秩序。现在讲“放”是相对于过去行政部门的“管”现在讲“放开”、“放活”是相对于“管住”、“管死”而言的。对中小企业不能再过多地干预、摊派了 要积极扶持其顺利进入市场。“放”就是使中小企业能够根据市场需求，更加灵活地选择自己的组织形式、经营方式、领导体制及其进入的市场领域 这样才能使市场机制在中小企业身上发挥出更大的作用。当然 对“放”也绝不能理解为放任自流 或放弃不管。目前要注意的是政府要转变职能 改变工作方式 做到放而有度 管而不死。同时对中小企业 要真正实行自负盈亏 不能盈利了归自己 亏损时找政府。此外 还有产权明晰这个绕不过去的难题。如承包企业 谁是发包方 租赁企业 谁是出租人 转让、出售资产 谁是有资格的卖主 股份合作制企业也有产权界定问题 这已是现实提出的而不是理论研究的问题。为此 我们必须持慎重态度 制订政策 防止国有资产流失。

（三 如何将搞好中小企业的权利和责任交给地方的问题

小企业渗透于经济的各个层面 企业的情况也千差万别 想以一个政策齐步走的方式取得好的效果，这是不现实的。可由党中央、国务院对加速中小企业改革的一些重大政策原则作出明确规定之后，把搞好中小企业的权利和责任交给地方政府。青岛会议后 我有一种明显的感觉 即改革中的许多难题只要把权利和责任交给地方和企业，地方和企业往往能采取许多办法最终找到解决的办法 在这里 重要的是要多帮助、多指导、少指责。按江总书记的指示精神 要“大胆地试”即使出了问题 退回来就是了 总之，我们要切实加快深化中小企业改革的试点工作。

（四）要创造必要的法律条件和市场环境问题

在计划经济体制下，中小企业都是按照行政隶属或财产归属关系划分的。与此相适应，我国企业的法律法规也是按所有制分别调整的。如：《民法通则》、《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法》、《中外合资企业法》、《中外合作企业法》、《外商投资企业法》、《乡村集体所有制企业条例》、《城镇集体所有制企业条例》、《私营企业条例》等等。在市场经济条件下，为实现企业间的公平竞争，必须形成统一的法制体系。即让活跃在各个领域中的各类企业都能用统一的法律法规来确立它们的法律地位，来规范其组织及其行为，来明确债权债务关系，这对于减少投资者风险，保障债权人利益，维护消费者权益都是至关重要的。为统一、完善法律，最近全国人大正在组织制订《独资企业法》和《合伙企业法》，这主要是针对中小企业的重要法律。《股份合作制企业法》因种种原因目前难以出台，但体改委已与经贸委联合草拟了《城镇股份合作制企业暂行规定》，现已提交会议，希望大家讨论好、修改好，经国务院同意后尽快出台，以规范中小企业更好地运作。同时，各有关部门还要推动财税、金融体制改革，加快建立劳动力市场，促进劳动力合理流动，完善社会保障体制，要转变政府职能，实现政企分开，减少行政干预，为中小企业创造自主经营、平等竞争的市场环境。

三、扎实工作 促进中小企业健康发展

为促进中小企业改革与发展，近一时期，国家经贸委主要做了以下工作：

（一）开展调查研究

最近经贸委组织专题调研组，先后到湖北、山东、江苏等地调研，主要是摸清中小企业现状和问题，掌握各地放开搞活中小企业的思路和做法，为近期提出切实可行的宏观指导政策做好前期准备。

（二）借鉴国外经验

今年10月中旬，我委组织了中小企业专题考察团，由企业司

蒋黔贵司长带队赴日本考察，学习和借鉴国外行之有效的经验与做法。

（三）加强对外交流

经贸委王忠禹主任作为中国代表于去年、今年两次率团参加了 APEC（亚太经合组织）中小企业部长级会议，阐述我国有关政策，表明我国积极发展中小企业的方针，并表达了积极参与国际合作交流的态度，促进了对外交流。

（四）中小办加紧工作

针对目前日本、韩国产业结构调整、某些加工业外移的情况，中小办加强了招商引资活动，积极为中小企业内引外联，开辟投融资渠道。今年中小办还在青岛与日本某一机构合作举办了中小企业厂长（经理）培训班，请来日方专家授课，教材针对性强，反映很好，为提高中小企业经营者素质提供了有效帮助。

上述工作为我们落实五中全会和江总书记讲话精神，放开搞活中小企业工作打下较好基础。今后一个时期，我们还要进一步积极探索，勇于实践，重点做好以下几方面工作：

（一）统一认识，明确指导思想

首先，我们要从深化改革、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发展国民经济的高度，来认识进一步放开搞活中小企业的积极意义，要认真学习 and 理解江总书记讲话和五中全会精神，明确指导思想。其次，要鼓励大家大胆地试，积极探索促进中小企业改革和发展的措施。我们要借鉴国外成功的经验，但更要立足于中国国情。中国的情况极其特殊，我们又处在转轨的特定阶段，要结合实际，创造经验，不能因噎废食。第三，对于产权问题，从理论到实践都要慎重对待。中小企业也有国有资产的保值增值问题。资产不能随生产经营的需要而优化配置，这是造成国有资产损失的重要形式，而在资产流动中也有可能造成资产流失。目前，从某种意义上讲，许多中小企业资产存量不重组就没有出路，只有通过合理流动实现存量优化配置，才能推动中小企业健康发展。因此，我们既要以提高经

济效益为目标 积极稳妥地进行资产存量的重组 又要防止流动中的流失。我们所进行的改革是没有先例的 党中央、国务院反复强调要大胆地试 大胆地闯。因此 在舆论上 各地工作要多总结经验 多指导、多帮助、少指责 不能总说不能怎么办 要多明确提出应该怎么做。

（二 抓紧研究制订政策性文件

这次会上提供了《关于积极推进小型企业改革与发展的意见（讨论稿）》、《城镇股份合作制企业暂行规定（讨论稿）》和《城镇集体所有制企业事业单位清产核资暂行办法（讨论稿）》 希望大家结合地方实际发表建设性意见。我们要在此基础上 抓紧修改 尽早下发 为中小企业提供依据。

（三 加强基础性工作

一是调查摸底 掌握情况。尽管企业本身在不断变动 但我们对中小企业的基本情况有较详尽的了解 这是做好工作的基础。二是中小企业划型标准如何确定。据说日本为 300 职工、1 亿日元资本金以下 美国为 300~500 人 韩国是 1000 人。我们如何确定 要提出标准。三是建立统计体系 并于 1996 年着手进行“中国中小企业白皮书”的工作。

（四 积极发展社会中介组织

中小企业势单力薄 尤其需要在人员培训、信息咨询、技术指导和加强管理等方面提供切实有效的指导帮助。日本有专门为中小企业服务的中心，像门诊医生一样，免费为中小企业提供诊断、咨询 为企业谋划市场前景 分析盈亏风险 提供行业信息 其帮助十分具体、有效。我们也应当有目的地发展一批为中小企业提供切实有效服务的中介组织。但这事也不能刮风，一哄而起。中介组织的成员要富有知识、热情和使命感 有志于扶持中小企业发展。以什么形式有效地帮助中小企业发展，我们还要认真总结大家的实践经验。

（五 利用国际舞台 为中小企业发展服务

要进一步加强对外交流合作，按照 APEC 中小企业部长级会议通过的《中小企业行动纲领建议》我们可以在人力资源开发、信息获取、技术及其共享、投融资及市场准入等五个优先领域，与 APEC 成员经济体进行某种合作 切实帮助中小企业走向市场 健康发展。

（六）加强舆论宣传和信息传递

要进一步办好《中国中小企业》杂志 使之成为中小企业了解信息的渠道和媒介 成为中小企业的良师益友。各类传播媒体也要切实把中小企业改革、发展问题提到日程上来 为中小企业发展创造良好的舆论环境。

（原载《中小企业简报》1995 年第 16 期 略有删改）

深化国有中小企业改革 是一项十分紧迫的任务*

国家经贸委副秘书长 张志刚

从加快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和社会经济发展的根本目的出发,目前我们正在集中力量进行国有大中型企业的改革。这对不断壮大和巩固公有制的主体地位,增强体制活力,建设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具有十分深远的意义。与此同时,如何搞好国有中小企业的改革,也日益紧迫地提到了议事日程上来。这对全面、协调、健康地发展国民经济,最终建成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同样具有现实的紧迫性和深远的意义。

一、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中小企业问题,为中小企业深化改革、加快发展提供了很好的机遇

党的十四届三中全会《决定》指出:一般小型国有企业,有的可以实行承包经营、租赁经营,有的可以改组为股份合作制,也可以出售给集体或个人。

江泽民总书记 1995 年在上海、长春召开的企业座谈会上的讲话中进一步强调,要加快国有中小企业的改革,转换企业的经营机制,建立和形成为大企业配套服务、从事专业化生产经营的企业群体。对一般小型国有企业,要进一步放开放活,有的可以实行兼并、联合或租赁,有的可以改组为股份合作制,也可以出售。

李鹏总理在八届人大三次会议的《政府工作报告》中要求,要

* 本文系作者在一次会议上的讲话,标题由本书编者所加。

加大国有小型企业的改革力度，可以实行联合，或者实行股份合作制，也可以用租赁、承包、拍卖等办法进行改组改造。

吴邦国同志最近特别强调，要遵照江总书记讲话精神，大胆实践，在实践中总结经验。要求“加大小企业改革的力度。对于规模较小、效益较差、管理水平较低的国有小企业，可以通过承包、租赁、拍卖等多种办法放开经营”。

十四届五中全会通过的《建议》中，肯定了今后一个时期在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当中要深化企业改革，“搞好大的放活小的”并提出区别不同情况采取改组、联合、兼并、股份合作制、租赁、承包经营和出售等形式，加快国有小企业改革、改组步伐。

中小企业问题已经摆在了党中央、国务院的重要议事日程，我们要抓紧研究贯彻落实中央精神和领导同志要求的思路和办法，抓住机遇，促进中小企业的改革和发展。

二、深化国有中小企业的改革是一项十分紧迫的重要任务

中小企业在我国分布面广、社会影响大，在整个国民经济中占有十分重要的地位。根据国家统计局工业统计年报 1993 年底在 44.9 万个独立核算工业企业中中小企业数占 98.98% 职工人数占 74.57% 工业总产值 1990 年不变价占 67.75% 利润总额占 50.10% 中小企业在扩大社会就业、繁荣地方经济、与大型企业或企业集团配套、推动市场体系形成等方面发挥着积极作用。我国人口众多、资源相对缺乏、生产力发展总体水平低的国情，决定了中小企业因其吸纳就业人员多、经营灵活、投入少的特点将在经济改革和发展中发挥越来越重要的作用。

但是，目前中小企业面临比较突出的困难和问题：一是中小企业管理体制不统一，服务体制、政策法律体系不健全。由于多种原因，长期以来我们把主要精力放在国有大中型企业方面，对中小企业问题重视和研究不够。二是中小企业资金极为缺乏。银行很少贷款给中小企业，中小企业自身筹资能力也由于规模小、实力弱而十分有限。三是中小企业政企不分、机制不活的问题与大型企业同

样严重。四是人才不足、企业整体素质不高。五是包袱沉重。国有大企业存在的债务、冗员、办社会负担 中小企业都有 甚至有些方面 如人员负担更为沉重。六是亏损大。1993 年独立核算工业企业的亏损额中 中小企业占 67.87%。

这些问题如果不能得到妥善解决，中小企业应有的积极作用不但不能够发挥 反而会成为经济健康发展的制约因素。因此 我们要下大决心 花大力气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的要求 抓紧抓好中小企业的改革与发展。

三、国家经贸委非常重视中小企业的发展，目前正在积极开展工作

国家经贸委作为企业改革的牵头部门对中小企业工作非常重视，正积极开展各个领域的工作。

1. 作为国务院确定的中小企业改革的牵头部门，王忠禹主任 1994 年和 1995 年两次亲自率团参加了 APEC(亚太经合组织) 中小企业部长级会议 阐述有关政策 表明我国发展中小企业的积极方针，并表达开展国际合作与交流的积极态度。

2. 明确管理体制。我委企业司担负指导协调的行政职责 我委中小办作为事业单位为全国中小企业的发展和对外合作提供综合服务，正努力开拓新的工作方式和工作体系。

3. 最近国家经贸委组成调查组分几路到河北、山东、江苏等地进行中小企业的现状调查 力图摸清现状和问题 掌握各地放开搞活的一些思路 and 做法。

4. 10 月中旬我委准备组织中小企业专题考察团赴日进行调研交流，借鉴学习国外在这方面行之有效的经验和做法。

5. 在国内外调研的基础上，组织力量尽快拿出一个放开搞活中小企业的政策性意见 争取在批准后 从面上推动中小企业的改革与发展。

放开搞活中小企业 并不是国家撒手不管 而是改变过去那种什么都“统”把企业管“死”的旧管理模式 是针对中小企业存在的

共性问题 通过加强宏观调控 对中小企业进行经济的、法律和必要的行政管理。按照市场经济的原则改善和加强对中小企业的指导和管理。

国家经贸委作为牵头部门 希望同各个方面积极协调配合 有效地推进中小企业深化改革，健康发展。

四、APEC 中小企业部长级会议的情况

APEC 的活动从发起至今已届七年 APEC 中小企业部长级会议也已经开过两次，由亚太地区 18 个成员经济体组成，它们是澳大利亚、文莱、加拿大、中国、香港、印尼、日本、韩国、马来西亚、墨西哥、新西兰、巴不亚新几内亚、智利、菲律宾、新加坡、中国台北、泰国、美国 其会议已向年度化 活动已向实质化发展。目前，APEC 对 EU（欧共体）出口已占其全部出口的 73.4%；EU 对 APEC 出口占其全部出口的 56.4%。APEC 在世界出口总量中的份额已从 1980 年的 34.6% 增加到 1994 年的 45.7%。

1993 年 11 月 江泽民总书记出席了西雅图 APEC 领导人非正式会议。这次会议提出召开中小企业部长级会议。1994 年 10 月在日本大阪召开了第一次中小企业部长级会议，我委王忠禹主任率团参加，在会上表明了我国积极参与 APEC 中小企业合作的态度。

1995 年 9 月，王忠禹主任再次率团赴澳大利亚参加了第二次 APEC 中小企业部长级会议。东道主澳大利亚作了题为《茂物宣言》及其对中小企业的影晌》的主题发言。加拿大、文莱、新西兰分别介绍了“北美自由贸易区”、“东盟”、“澳、新更紧密的经济关系”的情况，韩国阐述了自己的中小企业政策。

王忠禹主任代表中国在会上作了题为《贸易投资自由化及其对中小企业带来的机遇和挑战》的发言。王主任对 WTO、乌拉圭回合、APEC 的发展等一系列问题阐明基本观点之后，明确指出：贸易投资自由化实际上是市场开放的问题，而市场开放必然对中小企业带来机遇和挑战。APEC 成员间应加强政策对话 方便人员

往来 促进信息交流 放宽技术转让 加强资金合作 积极探索合作方式, 以实现 APEC 区域内产业结构的合理化。最后, 王主任指出 中国正在积极推进企业改革 并针对中小企业特点 对其实行更灵活的改革措施 中国鼓励中小企业同国外企业合资改造 引进外国资金 加快技术进步 鼓励外商投资改造国有企业 中国市场潜力巨大, 中国企业对外合作前景广阔。

会议期间, 与会代表还讨论并通过了《第二届 APEC 中小企业部长级会议联合声明》和《中小企业行动纲领建议》。该文件将提交给 10 月份在大阪举行的 APEC 领导人非正式会议。该文件明确了在人力资源开发、信息获取、技术和技术共享、融资以及市场准入等中小企业面临困难最大的五个优先领域, 成员经济体将采取联合行动。

马克思主义有一个最基本的观点 那就是 生产关系必须适应生产力的发展水平。我国中小企业生产力的水平参差不齐 没有必要去简单化地照搬大型企业在改革中的具体做法。中小企业应该, 也很有可能 通过深化改革 成为我国国民经济中的一支庞大的生机勃勃的力量 中小企业应该 也很有可能 在深化改革的道路上走得更快 搞得更活 在某些方面 甚至可以为大企业的改革积累经验, 从而更好地促进大企业的发展, 形成大、中、小企业合理分工、共同协调发展的局面。这需要我们更进一步地解放思想 更新观念 大胆开拓 按照小平同志'三个有利于'的标准 勇于探索 积极试验。我相信 在创建一个具有生机和活力的现代企业制度体系中 我国的中小企业是可以大有作为的。

(原载《中小企业简报》1995 年第 11 期 略有删改)

积极探索搞活国有小企业的思路 ——关于山东、江苏两省国有小企业 情况的调查

国家经贸委研究室

为了贯彻落实党的十四届五中全会精神，落实江泽民同志在上海、长春召开的企业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国家经贸委研究室和中小企业对外合作协调办公室联合组成调查组，于 1995 年 9 月 22 日至 10 月 5 日赴山东、江苏两省对国有小企业改革和发展形势进行了调研。我们重点调查和解剖了山东省诸城市、寿光市、金乡县、阳信县及江苏省扬州市、镇江市的经验和做法，并深入到 20 余家改制企业了解情况，还发放了调查问卷 50 余份，初步摸清了两省国有小企业改革和发展的基本情况。

一、两省国有小企业改革、发展总体形势和特点

纵观两省国有小企业改革、发展的历程和态势，归纳起来有五大特点：认识早，思路明，动作大，经验多，见效快。

（一）认识早

山东、江苏两省先于全国认识到国有小企业存在的严重问题。一是亏损面大，亏损额高。二是资产流失多。三是负债率高。另外，国有小企业普遍存在技术设备陈旧、工艺水平落后、产品结构老化、科技开发能力差、管理水平低、耗能高、浪费严重等问题。企业亏损，经济落后，不深化国有小企业改革已无路可走，构成了山东、江苏两省一些地区痛下决心改革的大背景。以改革求生存，以改革求发展、求富裕，成为两省先于全国小企业改革的直接动因。

（二）思路明

山东省提出了衡量小企业是否搞活的五条标准：一是看国有资产是增值了还是流失了；二是看企业机制转换了没有，广大职工的积极性是更高了还是降低了；三是看企业的结构调整、技术改造和内部管理是加强了还是削弱了；四是看生产和经济效益是发展提高了还是降低了；五是看企业对国家的贡献和职工收入是增长了还是降低了。工作中，他们坚持“三放两不放”。“三放”是放开生产经营，放开改制形式，下放企业领导干部管理权限。“两不放”是：不放松对国有资产的监管，不放松对企业依法经营、照章纳税的监督管理。

江苏省近几年按照“规范、完善、发展、深化”精神，坚持“抓大放小”的工作思路，对国有小企业的改革和发展进行了多种形式的探索：一是股份制和股份合作制改造；二是出售拍卖；三是兼并；四是托管；五是破产；六是承包。在改制的基础上，下大力气促进小企业上规模、提高竞争能力，推动了全省经济的较快发展。

（三）动作大

诸城市国有小企业改革之初，部分干部群众存有三怕：部门怕丢权，厂长怕丢位，群众怕丢钱。市委、市府提出“改革是大势所趋，‘不换思想就换人’”。就是对资不抵债的企业，也要改制。在改革上给予用税前利润返还所得税补亏的优惠，使资不抵债企业也顺利地完成改制。

江苏省国有小企业的改革工作进展也较快。镇江市 1993 年以来，已进行了三次工商企业拍卖，其中 8 个工业企业的 9 个项目成交，总金额达 7558 万元，拍卖价超出资产评估价 14.9%。淮阴市已有 156 户小型国有企业完成了先售后股改制。常州市近两年兼并 28 个企业，组建了 17 个集团。

（四）经验多

山东、江苏两省在国有小企业改革与发展中，积极探索，大胆实践，积累了丰富的经验。一是要做好宣传发动工作，依靠群众搞